

证券代码：839799

证券简称：恒宇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799	恒宇科技	2020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42 号中建二局大厦十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二）审议《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

(三) 审议《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4)。

(四) 审议《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5)。

(五) 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制定了《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7)。

(六) 审议《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8）。

（七）审议《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9）。

（八）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0）。

（九）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1）。

(十) 审议《关于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无；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7日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42号中建二局大厦十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房磊

电话：18600547836

传真：010-51232059

电子邮件：fangleisd@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42 号中建二局大厦 10 层

(二) 会议费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